

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上证 180 金融 ETF
场内简称	金融 ETF
基金主代码	510230
交易代码	5102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36,808,035.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公司行为、市场流

	动性不足等) 导致本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标的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 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 尽量降低跟踪误差; 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3、债券投资策略; 4、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金融股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基金, 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 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 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3, 542, 203. 87
2. 本期利润	-31, 843, 559. 2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08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 439, 195, 253. 1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 9457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3%	0.93%	-0.91%	0.93%	-0.12%	0.00%
过去六个月	6.23%	1.19%	6.08%	1.19%	0.15%	0.00%
过去一年	-5.76%	1.18%	-9.74%	1.20%	3.98%	-0.02%
过去三年	-3.33%	1.29%	-13.00%	1.30%	9.67%	-0.01%
过去五年	-3.93%	1.35%	-17.66%	1.35%	13.73%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07%	1.52%	25.68%	1.53%	38.39%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3月31日，在3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艾小军	国泰黄金 ETF 联接、国泰上证 180 金融 ETF 联接、国泰上证 180 金融 ETF、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 ETF 联接、国泰黄金 ETF、国泰中证军工 ETF、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LOF）、国泰中证申万证券	2014-01-13	-	22 年	硕士。2001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分析师；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8 月在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应用分析师；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分析师；2007 年 10 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金融工程分析师、高级产品经理和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1 月起任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7

	<p>行业指数 (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芯片 ETF、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 ETF、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 ETF、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 ETF 联接、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 联接的基金经理、投资总监 (量化)、金融工程总监</p>			<p>年 5 月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 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8 月起至 2019 年 5 月任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国泰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国泰量化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由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 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国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由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 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5 月至 2019</p>
--	--	--	--	---

				<p>年 11 月任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的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由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起任投资总监（量化）、金融工程总监。</p>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受大语言人工智能技术 GPT 短期内的技术升级和 ChatGPT 极佳的用户交互体验推动，同时国内新一届政府换届落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了数字中国建设的顶层设计和整体布局，数字经济被确定为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引擎之一，包括计算机、通信、传媒、电子在内的 TMT 板块受到了投资者的追捧，板块成交活跃，TMT 板块成交占全市场成交比超过了 40% 的历史高位，A 股市场震荡盘升；在美国出台芯片法案并裹挟日本荷兰持续对中国半导体芯片、高性能计算更大范围的打压下，包括半导体设备、材料等国产化受益细分行业的国产化替代份额持续攀升，经过产业链的协同合作，

半导体制造的突破预计也将迎来曙光。

全季度来看，上证指数震荡上涨 5.94%，大盘蓝筹股的表征指数如上证 50 指数微涨 1.01%，沪深 300 指数上涨 4.63%，成长性中盘股表征指数如中证 500 上涨 8.11%，小盘股表征指数中证 1000 上涨 9.46%。板块上新能源汽车、医药医疗科技占比较多的创业板指上涨 2.25%，硬科技占比较高的科创板 50 大幅上涨 12.67%。

在行业表现上，申万一级行业中表现靠前的为计算机、传媒、通信，涨幅分别为 36.79%、34.24%和 29.51%，表现落后的为房地产、商贸零售、银行，分别下跌了 6.11%、5.11%和 2.7%。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1.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3 年是新一届政府开局之年，新冠疫情常态化放开后，包括消费在内的民营经济有望得到较大的恢复，投资者过度悲观的预期有望逐步修正，我们预计国内宏观流动性将保持合理充裕，各项稳经济政策将持续发力，经济活动恢复有望加快，整体上有利于投资者信心的修复。随着国内大型科技公司纷纷推出大语言模型，以及行业大语言模型的纷纷落地，GPT 引燃的人工智能技术及应用的又一次的科技创新浪潮有望改变并赋能千行百业，TMT 板块的投资机会有望持续并扩散到更多板块。

后疫情时代，全球地缘政治纷繁复杂，地缘政治危机成为影响全球政治经济的最大的不确定性，经济恢复总体上仍然比较脆弱，尤其是在中国经济体量逐步赶超主要发达国家的过程中，主要经济体的博弈和竞争料将带来更多的不确定性。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36,796,666.48	99.86

	其中：股票	3,436,796,666.48	99.8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83,215.61	0.14
7	其他各项资产	27,009.97	0.00
8	合计	3,441,606,892.06	100.00

注：（1）上述股票投资包括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报告期内，本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遵循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管理，交易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不存在从事利益输送及其他不正当交易活动的情况。报告期末，本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借出股票的公允价值为36,925,005.00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1.0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02,739.29	0.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77,329.12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264,213.32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96,287.12	0.0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40,568.85	0.05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434,956,097.63	99.8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434,956,097.63	99.8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1,197,175	510,591,180.00	14.85
2	600036	招商银行	13,364,392	457,997,713.84	13.32
3	601166	兴业银行	15,892,782	268,429,087.98	7.80
4	600030	中信证券	10,474,843	214,524,784.64	6.24
5	601398	工商银行	37,926,027	169,150,080.42	4.92
6	601328	交通银行	29,979,772	153,196,634.92	4.45
7	601288	农业银行	34,675,198	107,839,865.78	3.14
8	601601	中国太保	3,611,978	93,622,469.76	2.72
9	600016	民生银行	27,089,987	93,460,455.15	2.72
10	600837	海通证券	10,474,771	92,282,732.51	2.68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343	云天励飞	24,961	1,096,287.12	0.03
2	688484	南芯科技	10,071	402,739.29	0.01
3	601061	中信金属	40,154	264,213.32	0.01
4	601133	柏诚股份	6,632	77,329.12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工商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公告自身或分支机构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机构因信用卡专项分期业务管理不到位；内控管理不到位；未按规定报送案件信息；贷款管理不到位；服务收费质价不符；信贷业务管理不审慎；未按项目工程进度发放房开贷款；违规查询账户信息；个人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贷后管理不到位；小微企业划型不准、房地产开发贷款项目资本金核查不到位、对公经营性贷款流入房地产领域；违规发放并购贷款；违规收取贷款承诺费；固定资产贷款贷前未严格审核股东借款真实性；. 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抵押担保不合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用于固定资产建设；发放无指定用途的贷款；信贷资金购买本行理财；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

未提供实质性服务而收费；供应链贷款未纳入统一授信，导致贷款形成风险；房抵 e 分期资金用途管理不到位，导致信用卡套现或透支资金流入限制性领域；为机关单位开立专用存款账户未经人民银行核准；未按规定报送账户开立资料；未按规定挑剔残缺、污损人民币；将经收税款转入“待结算财政款项”以外其他科目或账户；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个人查询用户变动未及时备案；未准确、完整报集团客户授信管理不审慎送个人信用信息；未按照规定对征信异议信息进行标注；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并购贷款违规作为土地储备资金用于低效工业资产收购计划；存款利息管控存在缺陷；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到位，资金回流转作定期存款，后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到位，资金回流用于股权投资；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到位，资金回流用于购买他行理财产品；逆程序开展授信业务、未落实授信条件发放贷款；违规设立存款规模考评指标；浮利分费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民生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后管理不到位；违规通过以贷还贷掩盖不良贷款；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房地产领域；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银承保证金；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定期存款并滚动办理质押贷款；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买本行理财产品；小微企业贷款统计数据不真实；未对集团客户、法人企业与企业关系人进行统一授信；向小微企业贷款客户转嫁抵押登记费；向小微企业贷款客户转嫁抵押评估费；向小微企业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占用费；中长期贷款违规重组且贷款分类不实；重大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审议；大连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违规办理业务；信贷档案丢失，贷后管理存在重大漏洞；案防管理不到位、客户信息安全管理不到位；虚增存款规模；流动资金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向资本金不实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融资；对房地产开发融资受托支付交易背景审查不严；违规发放个人经营性贷款；授信管理不审慎，贷款调查不到位，汽车贷款管理严重不审慎；贷前调查和贷后管理不到位，个人贷款挪用于归还他人逾期贷款；商票贴现业务贸易背景不真实，贸易融资业务贸易背景不真实；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允许保险公司人员进入银行营业场所参与保险销售活动；在提供行政许可事项申请材料中，隐瞒有关情况；未对集团客户统一授信管理；贷后管理不尽职，信贷资金被挪作他用；间接增加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到位，贷前调查不尽职；贷款调查、资金支付管理、贷后管理严重不尽职，贷款形成风险，发生涉刑案件；未采取有效方式监督贷款资金用途，信贷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和股市；掩盖资产质量真实性；未及时制定小微业务放款操作细则，内控管理失效，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

汇票、以票据贴现资金作保证金虚增存款；信用卡催收严重不审慎；同业业务治理落实不到位，内部控制制衡性严重缺失，违规签订抽屉协议、假买断、假卖断，违规与票据中介办理票据业务等；抵押品评估费由借款人承担；部门岗位职责中未体现服务价格及收费管理、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及责任追究等职；因管理不善导致金融许可证遗失；贷款管理不到位，个人贷款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滚动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虚增存款规模；信用证业务贸易背景不真实，福费廷资金回流开证人；项目贷款“三查”不尽职；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刘洪涛对该违法行为负有直接责任；杨朝军对该违法行为负有直接管理责任；违规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因未按规定落实重要岗位人员轮岗，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个别销售人员在不清楚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下宣传推介基金产品；个别销售人员向投资者发送未经审核的基金宣传推介材料，评价某基金经理和某基金产品时无客观证据支撑；未对支行互联网营销行为进行统一管理并监控留痕；理财销售行为不合规；未落实授信批复条件，违规向房地产企业提供融资；违规发放项目贷款实质用于土地储备；贷后管理不尽职，流动资金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违规为“四证”不全且资本金不实的项目提供融资；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和实贷实付；贷前调查、贷后管理不尽职，信贷资金被挪用于归还贷款；贷后管理不尽职，部分信贷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违规发放贷款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通过借新还旧和关联企业承接贷款延缓风险暴露；商业汇票办理不审慎，形成垫款；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借贷搭售保险产品，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开展代理保险业务。贷款管理不到位；房地产开发贷款管理不审慎；同业投资业务投前调查、投后管理不到位。未按要求报备反洗钱工作相关材料；贷款资金受托支付不规范、未严格落实“实贷实付”要求；非标债权投资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汇票业务开展不规范；资产风险分类不准确；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债券承销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按规定报送案件（风险）信息；贷款资金转存用于质押开立银行汇票。老产品规模在部分时点出现反弹；未按规定开展理财业务内部审计；同业理财产品未持续压降；单独使用区间数值展示业绩比较基准；理财托管业务违反资产独立性原则要求；以存款作为审批和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贷后管理不尽职，信贷资金被挪作他用；托管业务内控不审慎，对划款指令形式审核、定期交易复核不到位；委托贷款协助监督委托资金使用不到位；代理销售保险业务过程中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行为；委托贷款挪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贷款管理不到位；信贷管理不到位；贷后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房地产理财非标融资贷后管理不到位，未有效检查监

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个人经营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信用卡透支资金违规用于购房；流动资金贷款贷后检查不尽职；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投后管理不到位导致资金被挪用、回流。贷款资金流向缺乏有效管控，线上消费类贷款资金流入证券市场。贷款资金被挪用；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形成案件并迟报；违规发放虚假商用房按揭贷款；同业投资严重不审慎，资金违规投向土地收储；违规向资本金未真实到位的棚改项目提供融资。为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贷后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因管理不善导致金融许可证遗失；为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信贷管理制度执行不力、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内部监督履职不到位；以贷转存，虚增存款规模；业外涉刑案件迟漏报；违规浮利分费、服务收费质价不符；流动资金贷款押品管理不到位；存在员工参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贷后管理不尽职，流动资金贷款流入房地产领域；银行员工违规借用客户信贷资金；未按规定报送涉刑案件（风险）信息；部分房地产贷款未纳入房地产贷款科目；部分业务数据统计失真；发放无真实资金需求的流动资金贷款；未受托支付；对关联企业未进行统一授信；贷后管理不到位；未能有效识别虚假交易；未严格核实资料真实性；贷款审批不尽职；押品抵押登记办理不规范；对二手房中介合作管理不到位；未对资产评估机构实行有效的准入管理；押品评估不审慎；发放首付比例不足的按揭贷款；向商用房发放住房按揭贷款；未严格落实贷款审批要求；质价不符，收取投资银行顾问服务费；转嫁经营成本，由借款人支付评估费；通过违规调整企业规模规避授权管理要求；两家企业授信调查、审查不尽职；房地产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按规定进行固定资产贷款资金支付管理与控制；未能有效监测贷款资金用途，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信贷资金违规回流借款人开立存单；理财销售行为不当；流动资金贷款资金管理不尽职、对个人经营贷款管理不尽职、对房地产开发贷款资金使用管理不尽职、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背景审查不尽职、保理业务资金管理不尽职；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到位；向“四证”不全房地产开发项目提供融资；授信调查不尽职；对公账户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个人经营贷款挪用至房地产市场；个人经营贷款“三查”不到位；总行对分支机构管控不力承担管理责任；贷前调查、贷中审查不尽职；个人经营性贷款三查不尽职，贷款资金被挪用；财务顾问费质价不符；未按规定对保险销售从业人员进行执业登记和管理；向项目资本金不足的项目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非标业务管理不尽职、房地产开发贷款放款

管理不到位；发卡授信不审慎；违规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监管标准化数据质量问题未整改到位；个人贷款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流动资金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违规保管借款人已签字但关键要素空白的文书；贷前调查不尽职、贷款支付及贷后管理不尽职；向未完成竣工验收的商业用房发放按揭贷款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流动资金贷款发放不审慎；国内信用证贸易背景审查不严，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按规定报送监管数据；贷款风险分类不真实、涉企违规收费；转嫁抵押物评估费，增加企业综合融资成本；未严格监控贷款用途，流动资金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贷款支付管理与控制不到位；个人消费贷款、信用卡透支资金流入房地产领域或用于生产经营；向购买主体结构未封顶住房的个人发放个人住房贷款；贷款“三查”不到位、贷款资金流入股市，贷款“三查”不到位、贷款资金流入房市，未区分押品风险状况、强制要求购买财产保险并承担相应保费；未按规定报送案件（风险）信息；发生员工诈骗案件，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个人经营贷款挪用至房地产市场；个人消费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总行对分支机构管控不力承担管理责任；办理贸易背景不真实的银行承兑汇票；内控制度及执行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案防管理不到位；未依法合规使用客户信息；违规办理同业业务；信贷业务违规；未按规定对保险代理机构从业人员进行执业登记和管理；保险代理业务档案不完整；违反规定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违规向小微企业转嫁保险成本；信贷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信贷资金流入第三方存管账户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海通证券因内部制度不完善、未依法履行职责受到地方证监局、上交所责令改正、警示等处罚。

中信证券因私下接受客户委托，进行股票交易、向客户销售金融产品过程中，未能勤勉尽责、设立海外子公司，未报证监会批准、未按期完成境外子公司股权架构调整工作、存在境外子公司从事房地产基金管理等非金融相关业务和返程子公司从事咨询、研究等业务、组织架构规范整改不力、违反反洗钱法等问题，受到江苏证监局、深圳证监局、中国证监会、央行责令改正、罚款处分等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

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157.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24,852.33
9	合计	27,009.9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600036	招商银行	3,002,052.00	0.09	转融通证券 出借业务的 股票
2	601318	中国平安	1,855,920.00	0.05	转融通证券 出借业务的 股票
3	601601	中国太保	1,521,504.00	0.04	转融通证券 出借业务的 股票
4	601328	交通银行	1,089,452.00	0.03	转融通证券 出借业务的 股票

5	601288	农业银行	1,072,328.00	0.03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票
6	601398	工商银行	1,049,438.00	0.03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票
7	600016	民生银行	1,005,675.00	0.03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票
8	601166	兴业银行	746,538.00	0.02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票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88343	云天励飞	1,096,287.12	0.03	网下中签
2	688484	南芯科技	362,429.37	0.01	网下中签
3	601061	中信金属	264,213.32	0.01	网下中签
4	601133	柏诚股份	77,329.12	0.00	网下中签
5	688484	南芯科技	40,309.92	0.00	新股锁定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82,808,035.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00,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46,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36,808,035.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03月31日	2,563,560.00	-	-	2,563,560.00	70.49%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关于核准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